

台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

教職員工預防流感健康自我管理體溫紀錄表

姓名：_____ 服務單位：_____ 94.10.24 啟用
99.09.01 修改

日期	/	/	/	/	/
上午體溫					
下午體溫					

日期	/	/	/	/	/
上午體溫					
下午體溫					

日期	/	/	/	/	/
上午體溫					
下午體溫					

日期	/	/	/	/	/
上午體溫					
下午體溫					

1. 依據傳染病防治法：流感重症為第四類法定傳染疾病，請各位同仁落實每日測量體溫之自我管理，並確實紀錄。健康中心將定期收回造冊列管。
2. 請於來校之前自行測量，若體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，請您戴上口罩至醫療院所就醫診斷後，亦來電告知學務處體衛組和健康中心。
3. 若在校期間發覺自己有發燒（耳溫 38°C ）及呼吸道感染症狀或有肌肉酸痛、頭痛、極度倦怠感情形，請您立即帶上口罩至健康中心，我們將會給您正確的防護知識與建議，並妥善的為您安排就醫。
4. 如遇假日則請於家中完成體溫測量，若體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，也請依上述第二項程序辦理。

健康中心 關心您